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09月09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正清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09月06日以专人递送、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就湖南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监管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对《关于对汉森制药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中所列示的问题进行了分析整改，符合监管机构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写的整改报告。

《关于就湖南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监管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公告编号：2021-044）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09月10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09月10日